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向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各项职权和义务，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了监察，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的编制进行了审查，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有效发挥了监事会职能。现将 2021 年度监事会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全体监事无缺席会议的情况，对提交监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1.14	审议通过：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1.29	审议通过： 1、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
3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3.12	审议通过：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4.28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8、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p>9、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资金占用、违规担保会计差错更正说明的议案；</p> <p>1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3、关于苏州国宇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14、关于调整使用自有资金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15、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5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4.29	<p>审议通过：</p> <p>1、关于董事会对 2020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6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5.21	<p>审议通过：</p> <p>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p> <p>5、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p> <p>6、关于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关于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意向协议书》的议案；</p> <p>7、关于董事会对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p> <p>8、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p> <p>9、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p> <p>10、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p> <p>11、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p> <p>12、关于公司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p> <p>13、关于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的议案；</p> <p>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p> <p>15、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p>

			联交易事项暂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6、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7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6.18	审议通过： 1、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的议案； 2、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3、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8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8.12	审议通过：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8.19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8.25	审议通过： 1、关于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9.13	审议通过： 1、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2、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12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10.27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2021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内部控制、信息披露事务工作情况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对报告期内有关情况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及决策执行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召开、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各项决议得到有效执行；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事项已在报告期内得到妥善解决；为确保公司规范

运作，公司及董事会已组织相关人员对《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了系统性的学习及培训，截至报告期末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真审核董事会提交的季度、半年度和年度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各期财务报告均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持续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等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四）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的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核查后认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事项已在报告期内得到妥善解决。报告期内发生的除上述事项外的担保及关联交易事项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决策程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事项均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2021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及部分内控制度进行了系统和全面的修订，完善了相关事项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

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三、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计划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严谨公正地履行《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权利，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准，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监督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进一步推动内控制度建设，坚决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推动公司规范健康发展。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